

#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SZZX-202509GT-554001001

## 一、招标概况

〈2024年度咸安区淦河下游片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向阳湖等三个镇(场)耕地占补平衡项目(EPC)〉于〈2025年09月02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〈2025年09月24日〉在〈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 〈A411不见面开标室一〉开标，并于〈2025年09月24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〈咸宁恒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## 二、评标结果

| 名次      | 第1名  | 第1名   | 第1名  |
|---------|--|---|--|
| 中标候选人名称 | <u>〈【联合体】浙江道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、咸宁天立路桥有限公司〉</u>  | <u>〈【联合体】武汉轻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、孝感市永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〉</u>  | <u>〈【联合体】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黄冈市楚通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〉</u>  |
| 投标报价(元) | <u>〈167100000.0000〉</u>  | <u>〈167342800.0000〉</u>   | <u>〈167666500.0000〉</u>  |
| 质量(如有)  | <u>〈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施工要求的国家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(也称合格)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〉</u> | <u>〈质量目标：设计要求的国家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施工要求的国家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(也称合格)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关于质量目标的详细说明见第五章“发包人要求”〉</u> | <u>〈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施工要求的国家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(也称合格)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关于质量目标的详</u> |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细说明见第五章“发包人要求”。>                  |
| 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 | <540日历天，其中设计工期为30日历天，施工工期为510日历天> | <540 日历天，其中设计工期为 30 日历天，施工工期为 510 日历天。> | <540日历天，其中设计工期为30日历天，施工工期为510日历天> |
| 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       | <宋志海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付国祥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杨轶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<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>                 | <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市政公用工程）>              | <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>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<鄂1422022202408929>               | <鄂1422015201519454>                     | <鄂1422006200805404>               |

### 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5年09月25日>至 <2025年09月29日>（北京时间）

### 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### 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<咸宁恒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>

地址:<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浮山街道香城社区银桂路186号>

联系人:<邓工>

电话: <13691686350>

2、代理机构: <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: <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沔路长安国际企业总部区 8 号一层东区 HF-X113 室>

联系人: <陈工>

电话: <18727781651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 <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>

地址: <咸宁市咸安区金桂路139号>

联系人: </>

电话 ( 传真 ) : <0715-8315186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<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5>年<9>月<24>日

